

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采购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项目编号：ESZCEQS-G-F-210026

2021年06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批准文件编号：鄂财购备字(电子)[2021]EQ00778号

招标文件编号：ESZCEQS-G-F-210026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软件开发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	8,420,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 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期限：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投标人可从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查阅采购信息、预览招标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鄂尔多斯西街北伊化路东华宇名门1#楼8003

邮政编码：017000

联系人：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477-8185168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鄂托克旗分局

地址：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

邮政编码：016100

联系人：左辛利

联系电话：15924580490

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否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份。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 不接受
14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5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6	投标保证金	本招标项目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收退投标保证金，请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 同时，本项目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 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 软件开发服务：保证金人民币：160,000.00元整。 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 银行账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根据投标人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投标人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投标人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0477-8398645 4、咨询电话： 鄂尔多斯银行：18604779160
----	-------	---

17	电子招投标	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0477-8581669 0477-8398623。 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 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 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 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 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 （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7. 投标人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18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
19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或直接废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总价
22	其他	
23	项目兼头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须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投标人库填写相关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在线办理ca证书手续登陆“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官网，查看“全区政府采购数字证书互联互通统一安全认证体系CA厂商征集结果公示（<http://www.nmcp.gov.cn/2020/08/102848.html>）”，可按照公示最下方附件指导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门户网站（ <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 ）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登录“账号”、“密码”、“验证码”；登录完成点击右边“执行交易”进入网上投标页面，点击“应标”二级菜单“项目投标”从待投标列表中

选择投标项目，进入投标页面选择右侧对应的，要投标的包号填写“联系人”、“联系人联系号码”等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

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neimenggu.gov.cn>）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同时，满足本招标文件关于投标的其他要求后，方可完成投标。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 说明

1. 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 当事人

4.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 “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 “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 合格的投标人

5.1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成分部分。

6.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 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 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 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 现场踏勘

8.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 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 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投标有效期

5.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5）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9.样品（演示）

9.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9.2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9.3 评标结束后，中标人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人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5）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4.1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1.4.2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1.4.3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对招标文件质疑的,还需提供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证明材料(在投标人系统中自行截图)。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授权代表进行质疑,且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在提出质疑时,请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质疑函范本要求提出和制作,否则,自行承担相关不利后果。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恶意质疑的,一经查实,将上报监督部门,并给以相应处罚。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采用实名制,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人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 (填写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

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其他售后服务内容：（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一）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二）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章） 乙方：（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本项目综合利用空气质量监测子站及气象、卫星遥感、微站等数据，建立棋盘井蒙西地区重点监管区域监测体系，实现对棋盘井蒙西地区重点监管区域全方位立体化的实时感知。依托现有的：矿区区控站、棋盘井区控站、棋盘井东工业园区监测站、蒙西区控站、蒙西VOCS监测站以及区域10家企业空气自动监测微站；在棋盘井矿区和千里沟矿区新建两个四参数（PM_{2.5}、PM₁₀、NO₂、O₃）监测点，在矿区区控站周边布设1台六参数（SO₂、CO、PM_{2.5}、PM₁₀、NO₂、O₃）微型监测站（质控点位），共计新建3套微型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系统、新配备1套移动巡查设备，并且配套建设棋盘井蒙西地区大气污染精细化监管平台，实现数据整合分析和运用。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完成平台开发使用和硬件到货安装调试工作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0%，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作为平台开发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55%，项目验收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55%； 3期：支付比例5%，质保期后支付合同总价款5%的质保金。
验收要求	1期：平台开发完成并稳定运行，硬件安装完成并调试合格。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质保期：1年 其它要求：投标人的分项报价中需体现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的名称，投标人应根据要求自行编制分项报价表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份额	所属 行业	招标 技术 要求
1		环保监测设备	移动巡查设备（七因子）	台	1.00	370,000.00	37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
2		环保监测设备	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四因子）	台	2.00	80,000.00	16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二
3		环保监测设备	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六因子）	台	1.00	100,000.00	1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三
4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空气质量全景驾驶舱开发	套	1.00	450,000.00	450,000.00	否	-	详见附表四
5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三维立体监测系统开发	套	1.00	2,090,000.00	2,09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五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份额	所属 行业	招标 技术 要求
6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热点网格评估及责任量化管理系统开发	套	1.00	600,000.00	6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六
7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热点网格智能污染异常报警及监管支持系统开发	套	1.00	500,000.00	5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七
8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街乡镇级别空气质量评估与监管系统开发	套	1.00	300,000.00	3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八
9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重点区域精细化监管系统开发	套	1.00	400,000.00	4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九
10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污染原因实时解析与量化系统开发	套	1.00	300,000.00	3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
1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污染过程分析系统开发	套	1.00	700,000.00	7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一
12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空气质量工作APP系统开发	套	1.00	1,050,000.00	1,05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二
13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大数据咨询系统开发	套	1.00	900,000.00	9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三
14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移动设备工作APP系统	套	1.00	500,000.00	500,000.00	否	-	详见附表一十四

附表一：移动巡查设备（七因子）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附表 1 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移动巡查设备（七因子）。	
1	采样方式	泵吸式	
	供 电	220V直流供电，并自带大容量可充电锂电池，可连续工作10小时以上	
	监测指标	PM2.5: 0-1000ug/m3，分辨率：1 ug/m3 技术原理：光散射	
		PM10: 0-1000ug/m3, 分辨率1 ug/m3：，技术原理：光散射	
		SO2: 0-1ppm，分辨率：0.001PPM，技术原理：电化学	
		CO: 0-20ppm，分辨率：0.01PPM，技术原理：电化学	
		NO2: 0-1ppm，分辨率：0.001PPM，技术原理：电化学	
		O3: 0-1ppm，分辨率：0.001PPM，技术原理：电化学	
		TVOC:0-20ppm，分辨率：0.01ppm，技术原理：PID	
	信号传输	1.有线：RS485/RS232/USB 2.无线：蓝牙/WIFI/GPRS	
	数据接口	USB 2个/RS232 1个	
	显示方式	带触摸屏	
	显示内容	实时显示时间、监测指标、当前值、最大值、最小值、1分钟和1小时平均值	
	精 确 度	≤±3%	
	重 复 性	≤±1%	
	线性误差	≤±1%	
	工作温度	-20℃～+50℃	
	工作湿度	10～95%RH	
	工作压力	86～106Kpa	
	功 耗	≤20W	
	采样流量	≥1L/min	
	数据存储	支持10万条以上，可通过USB数据导出	
	智能校准	支持	
	智能提醒	支持	
	参考标准	GB12358-2006 《作业场所环境气体检测报警仪 通用技术要求》 GBZ 2.1-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GB50493-2009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规范》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四因子）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附表2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四因子）--数量2台。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在棋盘井矿区和千里沟矿区新建2套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四因子），监测项目为PM _{2.5} 、PM ₁₀ 、NO ₂ 、O ₃ ，系统需满足以下要求： (1) 设备适用于各种气象条件，保证长期稳定运行。
		2	(2) 设备采用模块化设计，包含供电模块、传感器主机和气象五参数模块，实现快速拆装。
		3	(3) 设备具备前端存储功能，能够保存一个月的监测数据，支持平台端数据回补功能。
		4	(4) 设备采样方式为泵吸式采样。
		5	(5) 防水防尘等级不低于IP54。
		6	(6) 供电方式：锂电池或太阳能或市政供电等多种组合，在无市电的情况下，可通过太阳能对锂电池进行充电同时对设备进行供电。
		7	(7) 主要技术指标至少满足以下要求： 1) 测量因子：NO ₂ 量程：0 - 500ppb; 分辨率：1ppb; 误差范围：≤±10%; 重复性：≤5%。 2) 测量因子：O ₃ 量程：0 - 500ppb; 分辨率：1ppb; 误差范围：≤±10%; 重复性：≤5%。 3) 测量因子：PM _{2.5} 量程：0 - 1mg/m ³ ; 分辨率：0.001mg/m ³ ; 误差范围：≤±20%; 重复性：≤5%。 4) 测量因子：PM ₁₀ 量程：0 - 1mg/m ³ ; 分辨率：0.001mg/m ³ ; 误差范围：≤±20%; 重复性：≤5%。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三：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六因子）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附表3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六因子）。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在矿区区控站周边布设1套微型环境空气监测系统（六因子），监测项目为PM2.5、PM10、SO2、NO2、CO、O3和气象五参数。系统需满足以下要求： （1）设备适用于各种气象条件，保证长期稳定运行。
			2	（2）设备采用模块化设计，包含供电模块、传感器主机和气象五参数模块，实现快速拆装。
			3	（3）设备具备前端存储功能，能够保存一个月的监测数据，支持平台端数据回补功能。
			4	（4）设备采样方式为泵吸式采样。
			5	（5）防水防尘等级不低于IP54。
			6	（6）供电方式：锂电池或太阳能或市政供电等多种组合，在无市电的情况下，可通过太阳能对锂电池进行充电同时对设备进行供电。
				（7）主要技术指标至少满足以下要求： 1）测量因子：NO2 量程：0 - 500ppb； 分辨率：1ppb； 误差范围：≤±10%； 重复性：≤5%。 2）测量因子：O3 量程：0 - 500ppb； 分辨率：1ppb； 误差范围：≤±10%； 重复性：≤5%。 3）测量因子：PM2.5 量程：0 - 1mg/m³； 分辨率：0.001mg/m³； 误差范围：≤±20%； 重复性：≤5%。 4）测量因子：PM10 量程：0 - 1mg/m³； 分辨率：0.001mg/m³； 误差范围：≤±20%；

			7	重复性：≤5%。 5) 测量因子：SO₂ 量程：0 - 500ppb； 分辨率：1ppb； 误差范围：≤±10%； 重复性：≤5%。 6) 测量因子：CO 量程：0 - 20ppm； 分辨率：0.01ppm； 误差范围：≤±10%； 重复性：≤5%。 7) 测量因子：温度 测量范围：-30 - 80℃； 准确度：±0.5℃。 8) 测量因子：湿度 测量范围：0-100%RH； 准确度：3%RH。 9) 测量因子：大气压 测量范围：300-1200Hpa； 准确度：±1.5Hpa。 10) 测量因子：风速 测量范围：0 - 30m/s； 准确度：±3%。 11) 测量因子：风向 测量范围：十六方位角。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空气质量全景驾驶舱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附表4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空气质量全景驾驶舱开发</u> 。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1 全景展示 1.1 控制方案达标评估分析 综合利用监测数据和模拟数据，实现对历史和现状的真实反演及模型的预测功能，计算控制方案实施后污染物空间浓度值，从而对不同控制方案的大气质量达标可行性进行评估，并结合设定的大气环境质量目标，筛选出达标/符合减排潜力的方案，从而为各级生态环境管理部门实现大气质量达标分析提供核心技术支撑。 1.2 大气污染天气应对措施分析 大气污染天气应对措施分析主要包括预案措施预评估分析、重点控制对象划定分析、精细化措施分析等，实现对大气污染天气应对措施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行分析研判。 1.3 响应措施效果评估分析 利用源清单数据或者比较重污染天气的空气质量预警数据和实际监测数据，评估分析响应措施的效果，包括污染物减排量评估分析、空气质量改善效果评估分析。 1.4 案例分析 系统提供案例分析功能，比较、分析历次空气质量保障和重污染天气应对事件，研究重污染天气应对措施的效果，以及与经济、社会成本的关系。比较、分析重污染天气与自然因素（气象条件、特定期等）之间的关联，研究重污染天气成因，易发时间、区域的特点。并能够针对指定重污染案例，开展深度分析，包括：时间演变、空间分布、气象条件分析、组分分析、传输分析、污染来源分析，以及应急措施推演等。
		2	2 空气质量分布展示 提供棋盘井蒙西地区范围的空气质量分布趋势展示，支持时间查询和动态播放功能。 2.1 重污染过程分析 实现重污染过程统计、重污染期间污染物浓度及气象要素的变化和关联分析，主要包括重污染过程分析、污染物浓度相对比例变化分析、浓度变化相关矩阵分析、污染风玫瑰图分析和气象要素相关分析等。 2.2 减排潜力分析 整合各类污染源数据，综合经济运行与上下游产业链信息、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环境监督管理信息等信息数据，评估污染源的动态排放和达标状况，分析各类污染源的减排潜力。 2.3 减排方案分析 定量分析多行业、多污染物减排措施与大气质量响应关系，基于各类控制措施快速计算减排量，实现从措施到减排量的动态化、可视化管理，并为大气质量模型提供动态排放输入数据。
		3	3 污染异常区域展示 以大气环境质量实时监测数据、数值模式模拟数据、来源解析数据等为基础，分析污染形成的特征、污染物的主要来源等，为准确判断污染成因提供参考依据。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三维立体监测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附表5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三维立体监测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1 卫星遥感子系统 提供卫星遥感展示模块，实现所有接收到的遥感数据根据不同的产品类型进行按需制图及展示，包括污染态势时序动态展示、近地面 PM2.5产品动态展示、区域火点监测产品综合展示、区域臭氧反演产品综合展示。 另外，对于特定时间特定区域的火点进行统计，对以文字、表格、图表和基于 GIS 地图等形势展示统计结果，并支持文字加图表加示意图形势的污染报告下载。
	2	2 气象数据子系统 气象分析模块主要提供天气形势、历史气象、气象实况、气象预报、轨迹分析等的展示、查询、分析功能。 2.1 天气形势 天气形势板块中，将无障碍对接中央气象台、欧洲气象中心、日本气象防卫省、韩国气象厅等多家气象数值产品，包括了从地面到高空、从实况到未来的天气图；以及卫星云图等产品。 该板块以空间专题图的形式展示相关产品。在各专题图中，系统平台支持用户自定义筛选相关参数，如时间、位势高度等；同时，可支持专题图的全屏展示、放大、缩小、基于时间序列的自动播放等功能。 2.2 历史气象 历史气象板块中，可支持用户自定义筛选相关信息进行查询，可查询过去一段时间内城市的主要气象要素变化情况。同时，系统平台还支持以excel等形势将查询到的历史气象数据导出，方便支持用户进行二次分析和修改。 2.3 气象实况 气象实况板块中，可支持用户自定义筛选相关信息进行查询，可查询实时城市的主要气象要素变化情况。 2.4 气象预报 气象预报板块中包含城市未来15天气气象预报、全国降水量预报、全国6小时降水量预报、环境气象条件预报等产品的查询展示。
	3	3 配套智能采集子系统 3.1 设备数据接收模块 能够实时接收设备现场采集的数据，支持与设备的信息交互处理。 接收方式包括实时接收、主动获取两种方式。 3.2 设备数据校验模块 能够对采集数据进行数据校验。 3.3 设备数据加密模块 能够实现数据发送指令和数据信息的加密，保证发送数据的可靠性。

			4智能质控子系统 提供准确的污染物质量浓度最终观测结果，保障整个高密度设备网络的数据质量和污染物质量浓度的准确性。该子系统应能够对所有空气质量监测设备的污染物浓度数据进行实时或准实时的智能质量控制。 4.1设备采集数据质控模块 支持对多种异常数据的识别和纠正，保证数据质量。能够对采集数据进行异常识别和校正。 4.2设备多参数污染物浓度在线智能质控模块 以可视化方式在线建立质控模型，适应多个污染物，多种污染场景，以及多变的外部条件和气象条件，提供精准的污染物浓度测量。包括单站点多污染物分析、多站点单污染物分析、空气质量同比环比分析、气象污染物线性相关性分析。
			5多来源数据融合子系统 建设鄂托克旗空气质量多维多源数据库，对接并集成鄂托克旗现已有的污染源自动监测、油烟监测、矿区监测、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数据、清华大学MEIC排放清单等数据，以及道路网、土地利用、人口等辅助数据，通过统一的标准规范对数据进行采集、传输、存储、监控及共享，实现自动化、平台化，为空气质量预报、溯源、减排决策等提供丰富的数据支撑。 同时，数据库开发架构要能高效应对未来可能发生的业务需求增长或变化，预留接入接口，满足新增站点数据接入的需求。 通过数据传输技术，可以接入全国国控点空气质量发布数据，针对棋盘井蒙西地区区控站、企业监测数据等市、区（县）已建各类监测数据。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类型包括5分钟监测数据和小时监测数据，种类有常规的6项污染物浓度值、温室气体、气象参数、能见度数据和仪器状态参数。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热点网格评估及责任量化管理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附表6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热点网格评估及责任量化管理系统开发</u> 。				
		<table><tr><th>参数性质</th><th>编号</th><th>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th></tr><tr><td></td><td></td><td></td></tr></table>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热点网格分析 需借鉴生态环境部热点网格监管技术，在同样的数据处理规范下，提供棋盘井蒙西地区热点网格分布信息，对热点网格的污染物浓度进行实时跟踪与评估，对热点网格异常行为进行及时预警。 1.1 空气质量数据 通过选定区域、监测参数、数据类型、查询时间、数据源、统计维度，即可可查询选定站点/区域的O3（O3_8h）、NO2、CO、PM10、PM2.5、SO2、AQI、综合指数、首要污染物等信息。 1.2 微站监测数据 提供微站小时均值、日度均值、月度均值、季度均值、年度均值、任意时间段内六项污染物(SO2、NO2、O3、CO、PM10、PM2.5)、AQI、首要污染物、气象五参数（风速、风向、气压、气温、湿度）的查询报表。 1.3 矿区监测数据 提供矿区小时均值、日度均值、月度均值、季度均值、年度均值、任意时间段内六项污染物(SO2、NO2、O3、CO、PM10、PM2.5)、AQI、首要污染物、气象五参数（风速、风向、气压、气温、湿度）的查询报表。 1.4 VOCs走航监测数据 提供VOCs走航监测数据查看的功能，通过对接走航车数据上报接口，可实时查看到走航监测数据，选择通报时间即可查询选定时间段内的VOCs走航监测报告，还可本地上传报告，上传的报告可进行在线查看及下载。 1.5 城区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数据 提供城区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查看的功能，通过对接走航车数据上报接口，可实时查看到走航监测数据，选择通报时间即可查询选定时间段内的城区道路积尘负荷走航监测报告，还可本地上传报告，上传的报告可进行在线查看及下载。
--	---	---

		2 热点网格污染浓度分析 提供棋盘井蒙西地区所覆盖的热点网格区域空气质量监测网络的实时数据，提供热点网格区域高精度空气质量污染物分布，全面感知热点网格重点监管区域的空气质量状态。 2.1 空气质量历史分析 系统提供空气质量历史分析的功能，通过选择空气质量参数、查看类型、时间、数据源、统计维度和区域，即可查询得到站点/区域空气质量分布GIS图展示。 2.2 区县对比分析 系统提供区县对比分析的功能，通过选定数据类型、区县、因素、时间及查看类型，即可展示展示多区县/单区县AQI/六参数对比曲线图和对比数据报表，曲线图支持全屏查看、打印预览和下载（PNG、JPEG、SVG和PDF）。 2.3 空气质量等级分布 系统提供空气质量分布功能，通过选定区域、时间、数据源和统计维度，即可查询得到站点/区县空气质量分级天数比例柱状图及空气质量等级分布天数及比例数据报表。 2.4 优良天数分析 系统提供优良天数分析功能，通过选择区域、时间、数据源和统计维度，即可查询得到优良天数、排名、同比去年优良天数排名、改善率排名的分级天数比例柱状图及数据报表。 2.5 首要污染物比例分布 系统提供首要污染物比例分布功能，通过选择区域、时间、数据源和统计维度，即可查询得到各站点/区县首要污染物比例分布柱状图及六参数首要污染物天数及比例数据报表。 2.6 六项污染物贡献率分布 系统提供六项污染物贡献率分布功能，通过选择区域、时间、数据源和统计维度，即可查询得到各站点/区县六项污染物贡献率分布柱状图及六参数分指数及贡献比率的数据报表。 2.7 空气质量日历 提供污染物情况的功能，通过选择区域、年份、数据源，即可查询该年份选定区域AQI的日历图，以不同颜色表示AQI等级。 提供首要污染物情况的功能，通过选择区域、年份、数据源，即可查询该年份选定区域首要污染物情况的日历图，以不同颜色表示不同的污染物。
	2	

			3 热点网格排名考核和属地管理 基于设备和网格数据，并与气象、子站等数据进行大数据融合与分析，按周、月、年评估热点网格的污染水平和变化趋势，并给出同比、环比排名、重点污染时段浓度等指标进行评估，生成报表和综合分析报告，并对热点网格退出机制和增补机制给出决策支持。 3.1 城市排名分析 系统提供城市排名分析功能，通过选定统计维度、统计类型和时间，即可查询168城、337城或重点关注城市在选定时间段内的首要污染物、综合指数或AQI指数及级别、六参数的浓度及排名等信息，查询结果可发送至相关联系人。查询报表可导出至Excel。 3.2 区县排名分析 系统提供区县排名分析功能，通过选定区县、统计类型、数据源和时间，即可查询山各区县在选定时间段内的首要污染物、综合指数或AQI指数及级别、六参数的浓度及排名等信息。 3.3 站点排名分析 系统提供站点排名分析功能，通过选定站点、统计类型、数据源和时间，即可查询山各区县在选定时间段内的首要污染物、综合指数或AQI指数及级别、六参数的浓度及排名等信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热点网格智能污染异常报警及监管支持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附表7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热点网格智能污染异常报警及监管支持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1 热点网格智能污染异常报警 基于接入的卫星分析数据、气象数据，与密度空气质量监测网络进行融合，对热点网格污染物浓度进行实时汇总跟踪。能够以网页及手机APP的形式，在地图上显示热点网格污染浓度。自动智能识别重点污染区，自动跟踪并分析异常污染特征，掌握变化规律。 1.1 网格化任务 提供网格化任务功能，通过该功能，系统可实现网格化任务搜索功能，通过选定日期、所属区域、任务类型、任务类别、处理状态，即可查询得到登录用户网格任务列表。 1.2 网格化监管统计 提供网格监管统计的功能，选定日期后可查询网格化任务总数量分布图、网格化任务派发数量区域分布图、网格化任务上报数量区域分布图、网格化任务完成率区域分布图、任务数量统计环形图及统计图。 1.3 网格巡查上报 提供网格化巡查上报的功能，选定日期、所属区域、任务类型、任务状态，即可查询各区域选定时间内网格化任务的上报情况数据表和条形统计图。 1.4 网格任务派发 系统提供网格任务派发的功能，选定日期、所属区域、任务类型、任务状态，即可查询各区域选定时间内网格化任务的派发情况数据表和条形统计图。
	2	2 热点网格监管支持 根据棋盘井蒙西地区当地属地管理特点，结合热点网格运行考核机制，开发相应的模块，可将现场检查反馈、转办/交办、整改等流程整合到系统中，并可根据热点网格内报警次数、反馈时间、转办/交办时间、整改时间、整改结果等信息对热点网格相关负责人或属地自动进行评分。 2.1 网格化排名 提供网格化排名功能，该功能可实现网格任务总数、任务派发数、任务上报数、完成率情况排名统计，查询结果以条形图和数据报表形式展示，查询结果可发送至相关联系人。 2.2 网格考核通报 提供网格考核通报功能，该功能可实现历史网格考核报告的查询及网格考核报告的上传等。 2.3 网格站点管理 提供网格站点管理功能，该功能可实现网格员级别、网格用户、所属区域、站点等的管理，包括新增、删除、编辑等操作。 2.4 绩效考核 污染事件的统计数据可以用来对人、对辖区和对部门进行考核。包括用污染事件的数量、处理及时率来考核二三级网格的绩效；用上报及处理污染事件的数量、统计巡查距离来对网格员进行考核和排名。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八：街乡镇级别空气质量评估与监管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附表8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街乡镇级别空气质量评估与监管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达标分析 系统提供达标分析功能，包括AQI日度达标分析、AQI月度达标分析、AQI年度达标分析和参数达标分析，可展示达标压力情况及区域达标压力分布地图。
			2	2 目标设置 系统提供目标设置的功能，通过选定监测项，即可查询区域年度参数目标值，查询结果支持增删改查操作。
			3	3 优良天数比设置 系统提供优良天数比设置的功能，通过选定监测项，即可查询区域的年度优良天数比例目标值、累计优良天数及剩余优良天数等信息，查询结果支持增删改查操作。
			4	4 达标预警 系统提供达标预警的功能，通过选定预警类型、预警状态，即可查询得到选定区域六项指标的当前累计平均浓度、剩余控制浓度、预警级别、预警类型、预警状态、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可对表格进行查看操作。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九：重点区域精细化监管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附表9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重点区域精细化监管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颗粒物溯源模式 该颗粒物溯源预报模式的预报产品主要包括内外源贡献比例分析、潜在污染源贡献空间分析。 （1）内外源贡献比例分析 以柱状图的占比情况展示未来7天日均、小时区域污染的内外源贡献比例。 （2）潜在污染源贡献空间分析 污染指标包括SO ₂ 、CO、NO _x 、PM _{2.5} 、PM ₁₀ 。实现分行业、分污染物预报未来7天日均、小时污染来源贡献分析。
			2	2 臭氧溯源模式 该臭氧溯源预报模式的预报产品主要包括内外源贡献比例分析、潜在污染源贡献空间分析。 （1）内外源贡献比例分析 以柱状图的占比情况展示未来7天日均、小时区域污染的内外源贡献比例。 （2）潜在污染源贡献空间分析 污染指标为O ₃ ，实现分行业、分污染物预报未来7天日均、小时污染来源贡献分析。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污染原因实时解析与量化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附表 10 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污染原因实时解析与量化系统开发</u> 。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基于不同类型污染源排放行为的数据，进行规律挖掘和知识总结，形成污染源排放知识库；量化气象、地形对城市大气污染贡献，明确本地污染排放的影响及重点影响区域。 轨迹分析的主要功能是针对本区域开展后向轨迹分析和预测轨迹分析。 在进行后向轨迹和预测分析分析中，支持用户自定义设定轨迹分析时段，如 24 小时、 48 小时或 72 小时等。用户在系统平台端可选择开展轨迹分析的时间，系统平台支持对查询的结果按时间序列进行自动播放功能。同时，可支持专题图的全屏展示、放大、缩小、基于时间序列的自动播放等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一：污染过程分析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附表 11 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污染过程分析系统开发</u> 。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支持从污染传输、本地污染影响、浓度变化趋势、空间分布特征、气象要素影响等多维度对棋盘井蒙西地区典型污染过程空气质量变化规律和成因特点进行综合分析。 1 气象影响分析 系统通过 WRF 气象模式，分析棋盘井蒙西地区特定时段污染扩散条件（风速、风向、温度、湿度、边界层高度等）。 在每日定时收集未来 16 天全球气象预报分析资料（ GFS ）。每日定时收集的 GFS 数据要求空间分辨率不低于 0.5 度、时间间隔不低于 24 小时。 系统还将实现对下载的 GFS 数据进行自动化完整性检查，以增强 GFS 数据下载稳定性，由此减少 GFS 数据下载异常带来的系统不稳定运行现象。 需对模式进行本地化调优。
			2	2 污染物传输分析 系统提供污染物传输分析功能。通过计算大气污染在棋盘井蒙西地区和周边地区的传输量，支持以可视化的方式展示污染物沿属地边界传输通量及传输方向。分析其外来传输污染物的来源区域及其贡献率，支持污染物跨区域传输按小时、日、月的定量分析。计算扣除跨区域传输作用后本地污染物对环境影响量。 系统应用 CAMx 模式，提供全区各地市及其各站点未来 7-15 天中长期空气质量预报，包含： AQI 指数范围、首要污染物、空气质量级别等预报指导产品，预报输出结果的时间分辨率不低于 1 小时。 预报污染物至少包括：细颗粒物（ PM_{2.5} ）、可吸入颗粒物（ PM₁₀ ）、臭氧（ O₃ ）、二氧化氮（ NO₂ ）、二氧化硫（ SO₂ ）、一氧化碳（ CO ）。

	1		3 空气质量预测预报 预报模型可得到的结果主要包括：空气质量预报值、污染预报面图、污染预报地图、剖面分析、天气形势预报等。 预报模型结果展示的形式包括：折线图、表格、渲染图等形式。通过多种形式可展现区域/站点未来7天日均/小时的AQI、六项污染物浓度等的时间变化趋势。 3.1 空气质量预报值 系统平台端可选择查看日均值预报结果或者小时值预报结果。并且自定义区域（城市/站点）、时间、预报模型（CMAQ、CAMx等）、预报参数（AQI、IAQI等），系统平台将根据自定义的参数条件，以折线图、表格的形式展示相关信息。可通过不同颜色标注不同级别的空气质量等级。 同时，系统平台支持对筛选查询的信息进行导出，方便用户的二次编辑分析等。 3.2 污染预报面图 污染预报面图模块展示的是数值模式运行得出的多尺度区域污染物浓度渲染图片。 系统平台可自定义选择日期、预报模式、预报分辨率、预报参数、时间分辨率等参数，系统平台将根据筛选的条件展示相应的预报面图。系统平台支持对查询的结果按时间序列进行自动播放功能。同时，可支持专题图的全屏展示、放大、缩小、基于时间序列的自动播放等功能。 3.3 污染预报地图 污染预报地图模块，是基于WebGIS技术，将数值模式运行得到的空气质量预报结果在地图上以行政边界划分不同区域，展示各区域的预报结果。 系统平台可自定义选择日期、预报模式、预报参数、时间分辨率等参数，系统平台将根据筛选的条件展示相应的污染预报地图。系统平台支持对查询的结果按时间序列进行自动播放功能。同时，可支持预报地图的放大、缩小等功能。 3.4 剖面分析 剖面分析，可展示模式运行得出的垂直剖面上多项污染物的浓度分布情况。 用户在系统平台端可自定义筛选时间、预报模式、区域、预报参数等条件，系统平台将以专题图的形式展示所选区域的垂直剖面分析结果。系统平台支持对查询的结果按时间序列进行自动播放功能。同时，可支持专题图的全屏展示、放大、缩小、基于时间序列的自动播放等功能。 3.5 天气形势预报 数值模式除了可以获得与空气质量相关的预报结果，也可以得到气象方面的预报产品。 天气形势预报模块展示的是数值模式得出的气象预报相关产品。用户在系统平台可自定义选择时间、网格分辨率、位势高度等参数，系统平台将以专题图的形式展示查询结果。系统平台支持对查询的结果按时间序列进行自动播放功能。同时，可支持专题图的全屏展示、放大、缩小、基于时间序列的自动播放等功能。	3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二：空气质量工作APP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附表12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空气质量工作APP系统开发</u> 。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1 手机端GIS系统 提供 GIS 点位、点位实时监测数据、点位排名。 1.1 实时数据展示 提供区域六项污染物浓度（CO、SO₂、NO₂、O₃、PM_{2.5}、PM₁₀）和AQI的实时值和日均值、空气质量等级、健康提示等的查询功能。 1.2 地图展示 地图展示主要是通过GIS地图的方式，展示区域及各站点的实时空气质量空间分布的状态。同时基于不同的颜色分类，可查询各监测站点的污染级别和数据分布情况。可筛选查看的指标包括常规六项污染物浓度（CO、SO₂、NO₂、O₃、PM_{2.5}、PM₁₀）和AQI。 1.3 排名展示 可实现区域内的站点排名信息查询功能，可查询监测站点的实时值、日均值、月均值等在市内、自治区内、国内的空气质量站点排名情况。
	2	2 手机端空气质量展示系统 提供棋盘井蒙西地区当日整体空气质量信息，昨日PM_{2.5}平均浓度信息，以及过去24小时平均PM_{2.5}浓度变化趋势。 提供区域六项污染物浓度（CO、SO₂、NO₂、O₃、PM_{2.5}、PM₁₀）和AQI的历史变化趋势查询功能，以折线图或柱状图进行展示。
	3	3 热点网格评估及责任量化管理 “一格一档”，准确量化各级属地热点网格的空气污染状态，为污染源精细化治理提供高效技术手段。 内容包括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高值排放区域识别，支持各点位污染水平，提供平均浓度和排名、重点污染区域、高值点位、重点污染时段。
	4	4 热点网格智能污染异常报警及监管支持APP系统 空气质量量化数据、高值热点网格识别分析、报警和用户反馈信息分析等。支持实时异常高值报警的GIS显示、报警详情查看、报警现场问题/日常巡查问题描述及照片上传等，平台能够对发现问题数量、类型、地理位置进行记录和保存，掌握污染排放的时空规律。
	5	5 热点网格监管支持系统手机端 根据棋盘井蒙西地区当地属地管理特点，结合热点网格运行考核机制，开发相应的模块，可现场检查反馈、转办/交办、整改等流程整合到系统中，并可根据热点网格内报警次数、反馈时间、转办/交办时间、整改时间、整改结果等信息对热点网格相关负责人或属地自动进行评分。 5.1 待办任务 当污染事件进行流转的时候，受理人员会在APP上收到推送信息。随即在APP里生成一条待办任务。网格员可以在手机APP里上查看不同的待办任务。 5.2 巡查管理 网格员可以在巡查管理功能里建立新的巡查、暂停巡查、结束巡查并查看巡查记录和轨迹。当建立新的巡查时，系统开始记录网格员的巡查轨迹。

			6	6 街乡镇级别空气质量管理手机端 实现手机端街乡镇级别的属地量化监管，能够评估每日各街乡镇空气质量情况，为检查执法提供线索，形成报表及GIS展示。
			7	7 网格员管理 支持手机端网格员签到，实时位置查询，基于GIS的导航指路操作，支持提示用户所在位置到报警位置的路线导航等。 网格员可以在签到管理里进行签到的操作，并查看签到记录。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三：大数据咨询系统开发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附表 13 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大数据咨询系统开发</u> 。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1 空气质量日报 系统提供空气质量日报功能，通过选择时间和区域，即可查询选定时间段内空气质量日报。 空气质量日报详情，主要包括各站点（国控、省控、乡镇）的指标完成情况（昨日各项污染物浓度及排名情况）、区域综合指数排名情况、未来五天空气质量预报、污染溯源情况及网格化任务情况等信息。可保存报告、导出Word及发送报告至联系人，还可返回空气质量日报查询页面。
			2	2 空气质量周报 系统提供空气质量周报功能，通过选择时间和区县，即可查询选定时间段内空气质量周报。 空气质量周报详情，主要包括：上周空气质量回顾分析、指标完成情况、区域综合指数排名情况、未来五天空气质量预报及网格化任务情况等信息。可保存报告、导出Word及发送报告至联系人，还可返回空气质量周报查询页面。
			3	3 空气质量月报 系统提供空气质量月报功能，通过选择时间，即可查询选定时间段内空气质量月报。 空气质量月报详情，主要包括：本月空气质量状况整体回顾分析、本月各污染物浓度均值及历史同期对照、区域本月气象分析、本月空气质量分析、指标完成情况 & 排名分析、优良天数达标分析等信息。
			4	4 空气质量年报 系统提供空气质量年报功能，通过选择时间，即可查询选定时间段内空气质量年报。 该年的空气质量年报详情，主要包括：区域本年度空气质量状况整体回顾分析、本年度各污染物浓度均值及历史同期对照、本年度空气质量分析、指标完成情况 & 排名分析、优良天数达标分析、空气质量日历等信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一十四：移动设备工作APP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附表 14 服务要求及标准。服务项目： <u>移动设备工作APP系统</u> 。		
	参数性质	编号	具体服务要求及标准
		1	建设内容 1、针对空气质量精细化监管平台报警信息，巡查组需及时到达现场根据工作要求进行排查，并及时通过APP反馈上报现场情况。 2、接到网格实时报警信息，在2小时内赶赴报警网格；接到国控站周边点位高值报警信息，在1小时内赶赴报警网格或高值点位，将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通过手机APP进行反馈。 3、做好日常巡查，对 辖区内各类环境问题及时发现反馈，巡查员需全程做好痕迹化管理，注重工作“留痕”。
		2	工作机制 为保障环保管家高效运行，同时推行以下工作机制： 1、领导微信群督促制 领导微信工作群，由市委、市政府、市生态环境局及生态环境分局、各街乡主要领导、热点网格工作组及第三方巡查人员组建，用于大气污染热点网格的工作交流和业务部署。 2、报警推送制 一级监测监管平台依托热点网格大数据，及时测算污染源确切地点，自动将实时报警信息以APP通知或短信通知的方式推送至第三方巡查网格人员，一级监测监管平台收到第三方巡查网格人员的反馈信息，通过WEB、APP进行交办、转办至二级监测监管平台。 3、巡查上报制 接到报警推送信息后，第三方巡查网格人员及时赶赴报警区域，立即对周边工业企业排放、建筑道路扬尘、餐饮油烟、露天烧烤、垃圾秸秆焚烧等污染源开展细致排查。对发现的各类问题，按照类型逐个通过拍照、文字等形式通过手机APP上报。 4、限期反馈制 第三方巡查网格人员要做到在岗尽责，巡查无空档，针对每一条报警信息必须及时反馈。接到网格实时报警信息，需在2小时内赶赴报警网格；接到国控站周边点位高值报警信息，在1小时内赶赴报警网格或高值点位。 二级监测监管平台与相关责任部门接到上报巡查问题后，应在最迟在3小时内对污染问题着手处置提交实时整改进度，并在24小时之内完成整改。按照要求高标准整改到位，并建立长效机制，防止反弹，严防类似问题再次发生。整改完成后，应第一时间进行反馈。如无法及时处置，要根据上报的问题类型、工作量大小，确定办结时限并向一级监测监管平台提出延时申请，二级监测监管平台应在申请的延时时限前完成问题整改并通过APP进行问题反馈。 5、定期通报制 一级监测监管平台监管部门定期对各区块的巡查上报、问题整改、反馈时限、机制建设等运行情况进行排名通报，督促二级监测监管平台完善提升。每月定期通报棋盘井蒙西地区环境空气质量分析、各监测点位空气质量动态排名、实时报警、报警反馈动态统计及空气质量预报等信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软件开发服务：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6%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联合体	2%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19或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参加本采购活动前3年内”投标人书面声明函；
信用记录	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软件开发服务）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软件开发服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的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等规定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技术部分 50.0 分	
	2、商务部分 40.0 分	
技术部分	3、报价得分 10.0 分	
	需求理解 (10.0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需求理解是否透彻，对项目重点难点是否分析到位，系统框架设计方案是否详细完整、科学合理且针对性强，是否能满足项目整体需求进行横向评分，优秀得 10-7 分，良好得 6-3 分，一般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
	系统功能设计方案 (25.0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空气质量全景驾驶舱系统功能设计内容是否详尽、清晰、科学、合理，功能描述与截图是否丰富进行横向评分，优秀得 5-4 分，良好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热点网格评估及责任量化管理系统功能设计内容是否详尽、清晰、科学、合理，功能描述与截图是否丰富进行横向评分，优秀得 5-4 分，良好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重点区域精细化监管系统功能设计内容是否详尽、清晰、科学、合理，功能描述与截图是否丰富进行横向评分，优秀得 5-4 分，良好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4）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污染过程分析系统功能设计内容是否详尽、清晰、科学、合理，功能描述与截图是否丰富进行横向评分，优秀得 5-4 分，良好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5）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首页展示模块、三维立体监测系统、热点网格智能污染异常报警及监管支持系统、街乡镇级别空气质量评估与监管系统、污染原因实时解析与量化系统、空气质量工作 APP 系统、大数据咨询系统、企业排污许可管理系统功能设计内容是否详尽、清晰、科学、合理，功能描述与截图是否丰富进行横向评分，优秀得 5-4 分，良好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实施 方案 (10.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的详细程度、实施步骤流程的详细程度、人员安排和进度安排的合理性进行横向评分，优得 10-7 分，良得 6-3 分，一般得 2-1 分，不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 方案 (5.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详细程度、服务响应时间是否及时、运维服务管理体系的情况描述是否详细进行横向评分，优得 5-4 分，良得 3-2 分，一般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相关认证 (8.0分)	(1)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拥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认证”的证书，且认证范围包含环境监测应用软件的开发，每有1个符合以上要求的证书得1分，最高得6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拥有售后服务认证五星级证书，得2分。（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能力 1 (6.0分)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具有空气监测数据智能分析、污染源追踪分析、网格精细化监测分析、大数据综合决策分析、空气质量管理手机客户端、微型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嵌入式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有1个得1分，最高得6分。（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且证书取得日期应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公布之前，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能力 2 (3.0分)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的环保信息化系统具有大气环境监测管理功能，且系统运行稳定，在安装部署后可7×24小时稳定运行，提供经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且报告取得日期应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公布之前，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能力 3 (3.0分)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具有大气环境网格精细化监测分析能力，提供第三方软件功能测试报告证明材料且报告取得日期应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公布之前，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能力 4 (3.0分)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具有空气质量智能化监测领域的相关技术科技研发成果，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综合能力 5 (3.0分)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控相关高新技术产品认证证书的，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报价	同类项目业绩 (14.0分)	投标人或所投软件产品供应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2分，最高得14分。（提供项目业绩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类似项目业绩指：减排情景模拟相关系统开发或建设项目业绩、空气质量监测多网合一平台整合开发或多源数据融合项目业绩、空气质量预报系统（系统含溯源分析应用功能）开发或建设项目业绩。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文件目录

- 三、投标承诺书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授权委托书
- 六、投标保证金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十、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十一、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十二、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十三、联合体协议书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五、监狱企业
-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七、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八、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九、技术偏离表
- 二十、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一、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二十二、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三、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三：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 （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

4.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6. 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 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赔偿超过投标保证金金额的损失部分、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邮政编码:

电子函件:

账号/行号: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2. 价格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与投标

1997年1月1日以前 1997年1月1日以后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加蓋公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第37页-

格式六：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格式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具备履行本次投标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内蒙古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次投标项目），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所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同时声明：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三：（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四：（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十五：（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十七：

分项报价明细表

（一）货物类项目

说明：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二）服务类项目

序号	标的名称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3				
...				

说明：服务类项目采购文件中对分项报价明细表有特殊要求的，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自行编制，可参考上表样式。

（三）工程类项目
说明：参照工程量清单进行编制。

格式十八：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格式十九：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 3.“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二十：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	--	--	--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二十三：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